

贾平凹与清明节

□作者 陈旭

清明节是中国人的传统节日,“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它既是二十四节气之一,又是人们祭祖、踏青的日子。既是节气,也是节日。华夏子民把这一传统节日不断传承与坚守,这天人们即便工作再忙,也要抽空回故乡祭祀已故的先祖。自2006年起,国家将清明节作为法定节假日,明确这天放假,这一人性化的安排使得更多的人有了回家祭祖扫墓和踏青郊游的机会。

清明节也是文人们笔下描述最多的一个节日。作为读书爱好者,我曾经关注过作家贾平凹作品里面关于清明节的描写,也就留神他清明节的行踪。

天津日报记者肖秋生在一篇访谈中写道:“(2011年)4月4日,我从天津飞到西安。得知贾平凹清明回商州老家上坟了。贾平凹是大孝子,对爹娘的感情极深,这个时候,不便打扰。那就先忙活别的采访。眼看着离返津的日子越来越近,我便不厌其烦地催问穆涛,催得他也有些烦了,说老贾扫墓回来心情沉重,又被央视烦了一天,他拒绝见任何人……”

还有,程华《我眼中的贾平凹先生》介绍:“每逢清明节,贾平凹先生都要回家祭祖,这已经成为他几十年来雷打不动的习惯。前几天,经李育善老师联系,有幸去拜访先生。先生一下车,没来得及回家,即去祭祖。期间,在路边等待的十多个人都是先生的亲属,包括他的弟妹以及侄孙。先生很和善,并未因我们这些人擅入他们的家族活动而黑脸,反倒摆手叮嘱我不要着急过马路,以防对面车流。”程华在其文中还说:“先生在作品里曾写道,要寻根就要寻到民族文化的根本和精髓上,他不只在作品里寻文化之根,其实,日常行为中也能看出他对传统的重视。他家的中堂上,挂着他父母的遗像,中间书写四个大字‘挈修修善’,两边书写‘光前裕后赖孝子贤孙,尊亲守本乃至德要道’。”(《商洛日报》2024年4月9日)

从两则新闻通讯里不难看出,贾平凹先生孝老尊亲的拳拳赤子之心。先生回家祭祖是他个人的事情,那么,反映在他作品里的清明描述,就成了对传统文化重视和敬仰的家国情怀。作家的小说里,有不少的地方或隐或显的清明节片断的描述,值得我们仔细品味和赏析。

贾平凹对母亲有着深厚的感情,母亲去世后不仅依乡俗披麻戴孝,还在母亲去世三年后,在清明的

细雨和泪光中写下了《写给母亲》的纪念文章。他的描写清明节的细节,少用华丽辞藻,多以白描呈现场景,但意象深刻。清明前后的景物描写,使人感到了春回大地的信息。《秦岭记》第十章道:“从岔口到岔口,没有大树,梢林也稀稀落落,却到处能见到桃李、迎春、杜鹃、蒿子梅、蔷薇、牡丹、剑兰、芍药,还有黄菊、蒲公英、白管、呼拉草。每年清明节后,南风一吹,四季都有花开。”这段文字描绘了秦岭西后岔地区清明节后的自然景象,通过丰富的植物种类和“南风一吹,四季都有花开”的诗意表达,展现了秦岭春天的生机与美丽。

长篇小说《老生》中写到土改时期张高桂的坟被铲平后的情景:“张高桂的坟到底是被铲平了,只栽下一个石头做记号,以供清明节祭奠时能找着方位。”这个片段通过清明节祭奠的细节,反映了那个特殊历史时期人们对祖先祭祀的坚持。

贾平凹在《秦岭记》第十八章中,则描写了现代社会中清明节祭奠习俗的变化:“清明节或者冬至日,外出打工的有人回来上坟烧纸,有人不回来,不回来的人就给新村长打电话,让陈冬替他们去自己的祖坟祭奠,当然要付费的……要求陈冬在祭奠时必须哭,陈冬如实地办,在坟上哭得呜呜的。”这段文字反映了当代农村社会变迁中,清明节祭祖习俗的新形式——外出务工者无法回乡扫墓,便雇人代为祭奠,展现了传统节日在现代社会中的演变。

同样,在长篇《河山传》里,也有两处以清明为由头的细节。第一处是小说开头部分,主人公洗河担任护林员时,清明节这天有人烧纸钱引发大火,烧了半个林子。洗河为逃避责任,背着爆米花机子,一路南遁,游过渭河,辗转逃往西安。这也成为洗河人生的一个关键的转折点,迫使他由农村逃往城市开始新的生活。第二处是罗山的溪口煤窑在清明节那天发生了一起事故,窑顶落石砸死了窑工焦三辈。后来查明是窑工李立军等人为骗取赔偿金,将流浪汉焦三辈骗来煤窑,用石头砸死。这一事件揭示了社会底层的一些黑暗现象。清明节作为传统节日,在小说中不仅是时间背景,更成为推动情节发展和展现人物命运的重要节点,这两处细节描写都展现了小说中人物的命运转折和社会现实。体现了贾平凹通过具体节日场景来反映时代变迁和小人物命运的创作手法。

最为细腻的,应该是长篇小说《山本》关于清明节的描写出现在对主人公陆菊人生活细节的描述中:“无论受到怎样的夸奖,陆菊人都安安静静,在家里忙家务,也到寿材铺帮公公料理生意,还要每年清明去纸坊沟的三分胭脂地里种麻,收获了把麻秆沤在河边再剥了麻丝拧成绳子给一家人纳鞋底。”在这个简短的片段里,却包含了几个重要细节:“每年清明”是时间规律——清明节成为陆菊人固定的农事时间节点;纸坊沟的三分胭脂地(这是她从娘家带来的嫁妆地)是她从事农事活动的地点;种麻是她的农事活动;收获后把麻秆沤在河边,再剥麻丝拧成绳子给一家人纳鞋底是后续加工。这个细节展现了秦岭山区农村妇女的生活常态;清明节不仅是祭祖的节日,也是安排农事的重要节气。陆菊人每年清明去种麻,体现了她勤劳朴实的性格特点,也反映了她与土地、与传统节气的紧密联系。通过这种规律性的农事活动,贾平凹塑造了一个坚韧、务实、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女性形象。

贾平凹擅用陕西方言和地域意象如黄土、风雨、庄稼,去赋予节日沉郁厚重的自然气息,清明与土地、农耕文化紧密相连。他的笔下总有浓浓的土地情结。常通过细节描写,如纸钱、坟头添土、家族聚会展现传统习俗在现代冲击下的坚守与变形。作者通过对祭祀流程(摆供品、烧纸、磕头)、饮食(冷食、清明馍)的细致刻画,显现出了民俗节日的真实感,让这一节日充满生活质感,同时暗含文化隐喻。清明节也会触发人物对往昔的追忆。在《秦岭》后记中写道:“当我雄心勃勃地在二零零三年的春天动笔之前,我奠祭了棣花街上近十年二十年来的亡人,也为棣花街上未亡的人把一杯酒洒在地上。”不难看出,清明不仅是祭祖扫墓的仪式,更是乡土社会伦理的缩影,也足以证明他对“根性文化”的追索。

在贾平凹关于清明节那朴实直白的描写中和他本人清明时节的坚守里,我们感受到了这一仪式中的对生死、记忆敢不敢存在的生命寓言;看到了作者以节日为镜,折射乡土中国的变迁与阵痛的文化诊断;亦感悟出作家用秦地风物语言,构建独特的文学清明意象的地域诗学。他的书写始终带着知识分子的忧思,让清明这一传统节日成为理解中国乡土社会精神内核在读者的心里扎根。这些,难道不值得我们认真去回味吗?!

湖边探柳

■作者 周立



清明 (外一首)

■作者 周品

暖风吹开金色花
香气升腾,缭绕四溢
托起对先人的追忆
纷纷扬扬的雨丝
挡不住行人匆匆步履
只为倾诉深深的哀思
漫天飘起的风筝
郊外摇曳的草绿
河畔低垂的柳丝
每一处风景都寄寓着
对这个节日
至真至纯的心语

思念

苍茫云霄,雁声凄凉
枝叶参差,空摇风铃
落花流水,杳无踪迹
长亭古道,旧梦纷纷
晚风入窗,撩动心弦
月色如水,独浸一人
举杯消愁,何处酒醒
雨夜清冷,直到天明

春日,我喜欢到湖边漫步,仿佛只有将自己全然交付于这一湖春水,两岸烟柳,方能真正触摸到季节苏醒时的脉搏。湖面水波不兴,风儿极轻,若非留意,几乎觉察不到它的存在。但是柳枝感知到了,万千垂丝袅袅而动,恰似诗人沉吟时不经意的挥袖。偶尔,最柔最长的一缕,轻轻掠过我的额头,顿觉心旷神怡,思绪便不由得飘远了,飘进了那浩如烟海的诗词里。

杨柳,大概是中国文人最眷顾的植物之一。它从《诗经》里的古老河畔一路走来,“昔我往矣,杨柳依依”,出征的男子回望家园,眼中最后的风光,便是风中摇曳的柳枝,那依依之态,成了千年离愁最经典的注脚。到了高鼎笔下,是“草长莺飞二月天,拂堤杨柳醉春烟”,一片明媚欢快的田园春景,杨柳是沉醉在春烟里的舞者,天真而无邪。及至毛泽东的“春风杨柳万千条,六亿神州尽舜尧”,杨柳又化作新时代磅礴气象的象征,万千枝条,尽是勃发的生机与希望。

杨柳走进了诗词,为平平仄仄的句子染上了颜色与姿态;诗词也妆点了杨柳,赋予这平凡的树木以灵魂与情思。于是,杨柳便仿佛通了人性,有了情意。你看那柳丝低垂,不是生长,而是“依依”,是眷恋,是不舍,是千言万语尽在不言中的缠绵。那不起眼的柳花,细细想来,竟也别有深意。它没有绚烂的颜色,没有袭人的香气,只是谦卑地结出细小的黑籽。待时机成熟,风一吹,那裹着子实的白絮便铺天盖地地散开,如雾如霏,又如一场纷纷扬扬的雪。李白见此情景,也忍不住歌咏:“风吹柳花

满店香,吴姬压酒唤客尝。”在他笔下,连这纷飞的柳絮都沾染了酒肆的香气与市井的暖意,它那漂泊无定的形态,竟也成了招引客人的妙招。

“柳”者,“留”也。这是汉字谐音里最美好、最深情的创造之一。因了这音韵的牵连,柔韧的柳枝便被赋予了挽留的使命。“折柳赠别”,自汉代便已成风俗。南朝乐府里唱:“上马不捉鞭,反折杨柳枝。”马儿已备好,征程在眼前,临行之人却不急于持鞭,反而回身折下一段柳枝。这一折,折去的是眼前春光,折不去的是心底离愁。古时候的离别,因其交通之艰、通讯之难,比今天还要沉重得多。那一段柳枝,几乎成了唯一可以握在手中的信物,带着故人的祝福和故土的温度,无言却道尽了一切。

刘禹锡诗云:“长安陌上无穷树,唯有垂杨管别离。”也许正是因为它柔长的枝条像扯不断的情丝,飘零的飞絮象征着人生的聚散无常,所以诗人才让杨柳承担了这份使命。那“杨柳岸”,从此不再是一个简单的地名,它在柳永的《雨霖铃》里,成了中国文学史上最凄美、最经典的离别场景之一:“今宵酒醒何处?杨柳岸,晓风残月。”试想那般情境:长亭饯宴,兰舟催发,所有情意,到了嘴边,却只剩“执手相看泪眼,竟无语凝噎”。此后便是漫长的漂泊,唯有以酒麻醉愁肠,待到酒意阑珊,从沉醉中醒来,已身处不知名的荒江野渡,举目所见,唯有岸边沉默的杨柳,天边清冷的残月。此情此景,何须多言?那“杨柳岸,晓风残月”七个字,已将一种蚀骨的孤寂、无边的悵

惘,凝结成了永恒的意象。纵有万方风情,此刻又与何人说?这凄艳之美,美得令人心碎,美得荡气回肠。

然而,人生之不如意,十常八九。离愁别怨固然沉重,但若将一腔幽愤都怪罪于无知无觉的杨柳,未免也有些迁怒了。韦庄便曾赌气地写道:“无情最是台城柳,依旧烟笼十里堤。”人世间的几度兴亡,六朝旧梦早付与流水,为何你这堤上的杨柳,还能如此葱茏,如此漠然地用如烟的绿色笼罩一切?仿佛人世的悲欢,与它全然无关。杨柳何辜!它只是静静地生长,春来发枝,秋至落叶,遵循着天地间永恒的律法。它的“无情”,恰恰是天道运行的“常情”。明白这一点的,是写下“羌笛何须怨杨柳,春风不度玉门关”的王之涣。《折杨柳》的曲调勾起了戍边将士的无限乡愁,仿佛连杨柳也该被埋怨,可诗人却说:何必去怨恨那杨柳呢?春风不就吹不到这苦寒的玉门关外啊。诗境虽苍凉,却一扫纤弱哀婉之气,透出盛唐特有的壮阔气度。

无论人间演绎着多少悲欢离合,诗人寄托了怎样的情思,那陌头的杨柳,依旧岁岁如新。它见过秦时明月、汉时关隘,送别过唐人的骏马、宋人的扁舟,倾听过无数离人的哽咽。此刻,走在这条充满诗情与哲思的小径上,我也不过是一个被柳枝抚慰的旅人。那么,拂过我额头的,究竟是今春的柳枝,还是千年前某次送别时欲说还休、沾着泪痕的挽留呢?我分不清,也不必分清。在这杨柳岸边,一切时空都在交错融合,而生命本身的绿意,正在盎然地流淌不息。